ST 中森

NEEQ: 873226

龙岩市中森碳投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25

重要提示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公司负责人钟桂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芳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芳婷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四、 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是为了提醒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我们同意审计机构对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说明。

针对公司所面临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机构对上述事项的疑虑，控制重大不确定性，化解相关潜在风险。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4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19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3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28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10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龙岩大道中 298 号 901 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中森碳投、中森碳投林业科技	指	龙岩市中森碳投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大会	指	龙岩市中森碳投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龙岩市中森碳投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龙岩市中森碳投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龙岩市中森碳投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龙岩市中森碳投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本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龙岩市中森碳投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Longyan Zhongsen Carbon Investment Environment Technology Co.,Ltd.		
	Zhongsen Carbon		
法定代表人	钟桂英	成立时间	2010 年 5 月 11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中森碳投技术发展（龙岩新罗区）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钟桂英），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农、林、牧、渔（A）-农、林、牧、渔服务业（A05）-林业服务业（A052）-其他林业服务（A0529）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碳汇开发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ST 中森	证券代码	873226
挂牌时间	2019 年 3 月 13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6,5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开源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廖蓉艳	联系地址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龙岩大道中 298 号 901 室
电话	0957-3305619	电子邮箱	1031632695@qq.com
传真	0957-3305619		
公司办公地址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龙岩大道中 298 号 901 室	邮政编码	364000
公司网址	www.thmuju.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555555966F		
注册地址	福建省龙岩市龙岩大道中 298 号 901 室		
注册资本（元）	6,500,000 元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一、项目背景

（一）有关概念

碳达峰是指在某个节点内二氧化碳的排放量达到顶峰，并呈现出下降的趋势。碳中和是指通过节能减排、产业调节、植树造林、优化资源配置等治理二氧化碳的手段，使得二氧化碳排放量减少甚至是回收利用，以此达到二氧化碳“零排放”的目的。碳汇是实现碳中和的必然途径，具体是指从大气中清除二氧化碳等温室气体的过程、活动或机制。林业碳汇是指森林中的植物吸收并存储二氧化碳的能力，包括通过森林保护、湿地管理、荒漠化治理、造林和更新造林、森林经营管理、采伐林产品管理，草原保护和管理等经营管理活动，稳定和增加碳汇量的过程、活动或机制。林业碳汇资源项目开发，是在不影响林地资源开发、木材产品、林副产品的利用收益等情况下，通过国家核证自愿减排量(CCER)、国际自愿碳标准(VCS)等机制开发林业碳汇项目，继而通过销售给高能耗的控排企业获得减排收益。

（二）有关政策依据

根据国家陆续出台应对气候变化和节能减排有关政策，为充分开发森林资源，创新林业发展机制，积极探索生态扶贫新路径，将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让生态文明建设成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推乡村振兴的新动力。

二、开发模式

通过招商引资、合作开发的模式，选择、引进国内优秀碳汇项目开发企业福建中森碳投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森碳投公司）共同负责地区林业碳汇项目的开发。签订合作框架协议，中森碳投公司在地区成立碳汇开发分公司独立运营开展林业碳汇资源项目开发。地区负责提供适合碳汇项目开发的林地草地，中森碳投地区分公司负责项目的立项、材料编制、申报、实施、管理、交易、增值及上述过程中产生的资金投入及一切费用，以及项目实施后涉及林权所有人方面的相关事宜，以及具体收益分成等。项目开发周期一般为 12 个月，通过碳汇交易获得效益和回报。

三、开发流程

第一阶段工作：签订委托合同

地区人民政府与中森碳投公司签订《地区林业碳汇项目合作战略框架》，指定当地国有企业与中森碳投公司签订《地区林业碳汇项目开发协议》。

第二阶段工作：项目申报与备案

1.项目相关材料收集；

2.设计文件撰写；

编制碳汇造林项目设计文件所需资料

2.1、造林作业设计：包含项目区域气候条件、水文条件、森林条件、土壤条件等基本概况，以及造林密度、造林面积、造林模式、种苗来源、栽植技术、整地方式等技术指标，造林作业设计完成时间必须在造林实施之前。

2.2、碳汇造林项目基本条件：包括实施地点、面积、时间，主要造林树种，造林地是否为荒山荒地等；描述实施造林项目产生的效益（生态保护修复、富民增收、减缓水土流失、维持物种多样性等）。

2.3、造林地理位置及地理边界：造林位置图（造林作业设计矢量文件）或者依据林业局数据库导出造林地块涉及的林班、小班、所在乡镇县、拐点坐标等。

2.4、土地权属及 CCER 权属：土地权属证或其他可用于证明的书面文件、项目之前没有参与其他温室气体交易标准和机制的声明文件、林业碳汇开发授权书、碳汇开发收益权分配协议。
2.5、土地合格性评估：造林之前该地块情况实际情况（是否为无林地，有无林权证，土壤类型等）。
2.6、碳层划分：基线是否进行过调查，如有则提供，基线是否为零。如没有散生木或散生木可以设定为 0。
2.7、项目实施关键性事件时间节点及证明材料：作业设计批复、碳汇造林协议、开工证明、竣工验收报告、项目业主关于项目开发的决议/会议纪要等。
2.8、造林树种生长方程：当地森林资源调查常用数表。蓄积与年龄公式；或是蓄积与胸径、树高，胸径树高与年龄的公式。
2.9、环境影响：当地林业发展规划、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等不保密资料。
2.10、环保证明文件（免环评证明）。
3.第三方项目审定（邀请国家第三方机构项目审查，出具审定报告）；
4.项目国家备案；
5.项目样地监测（布设小班样地生长数据信息）；
6.监测报告文件撰写；
7.项目核证出具核证报告（第三方核证机构出具核证报告）；
8.减排量备案（国家生态环境部等专家评审）；
9.项目备案及减排量签发；
10.交易平台挂网销售。
11.交易所分割碳配额，交易变现。国家核证签发后，开发公司可对该项目未来 5——25 年的减排量进行提前收储变现。
四、项目资金投入
林业碳汇项目是一项庞大的系统工程，由中森碳投地区分公司负责项目的投资、开发、碳汇监测、额外性论证、碳汇量评估、减排量核证、减排证签发以及律师等费用；政府各相关职能部门负责碳汇项目开发所涉及林地的经营管理和林木的栽植、再造林等费用。
五、收益分成
林业碳汇项目总收益来源于项目实施后，通过以交易核证的二氧化碳当量为计算参照温室气体减排量所获得碳汇资产收入，碳汇量受树种、当地气候、土壤、种植密度、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每亩林地产生的碳汇当量最终以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后核定为准。具体的收入按照碳汇交易当日，碳汇交易所的价格进行计算。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23,577.87	3,480,334.44	-96.45%
毛利率%	100.00%	6.3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2,384.24	3,478,920.91	-108.4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63,535.54	4,741,738.90	-109.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9.53%	180.6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10.23%	246.18%	-
基本每股收益	-0.04	0.54	-107.47%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049,056.85	49,312.90	12,166.68%
负债总计	6,619,987.57	323,652.30	1,945.4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70,930.72	-274,339.40	-108.1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09	-0.04	-125.0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003.73%	1,038.3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09.44%	656.32%	-
流动比率	0.91	0.14	-
利息保障倍数	-304.39	11.19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64.92	-29,340.97	-18.83%
应收账款周转率	0.00	3.63	-
存货周转率	0.00	0.65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2,166.68%	-99.7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96.45%	-56.13%	-
净利润增长率%	-108.40%	-253.22%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188.51	0.09%	40,053.43	81.22%	-87.05%
应收票据	0.00	0.00%	0.00	0.00%	0.00%
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存货	0.00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短期借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应付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应交税费	374,670.25	6.19%	168,044.75	340.77%	122.96%

其他应付款	6,241,517.32	103.18%	155,607.55	315.55%	3,911.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资产总计	6,049,056.85	-	49,312.90	-	12,166.6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本期期末比上年期末减少 3.49 万元，同比减少 87.05%。主要原因是上期将原控股子公司东莞市通辉模具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后，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2、应交税费：本期期末比上年期末增加 20.66 万元，同比增加 122.96%。主要原因是本期营业收入大幅下降。
3、其他应付款：本期期末比上年期末增加 608.59 万元，同比增加 3911.06%。主要原因是本期开展的新业务采用净额法核算收入，与客户的部分款项转入其他应收款作为代收代付款项列示。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23,577.87	-	3,480,334.44	-	-96.45%
营业成本	0.00	0.00%	3,258,849.12	93.64%	-100.00%
毛利率%	100.00%	-	6.36%	-	-
管理费用	280,921.00	227.32%	4,871,251.10	139.97%	-94.23%
营业利润	-458,157.33	-370.74%	4,741,738.90	136.24%	-109.66%
营业外收入	173,705.18	140.56%	25,337.22	0.73%	585.57%
营业外支出	2,553.88	2.07%	1,288,155.21	37.01%	-99.80%
净利润	-292,384.24	-236.60%	3,478,920.91	99.96%	-108.4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本期营业收入较上期减少 335.68 万元，变动比例为-96.45%，主要原因系上期将原控股子公司东莞市通辉模具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后，不再继续开展模具相关业务。
2、营业成本：本期营业成本较上期减少 325.88 万元，变动比例为-100%，主要原因为销售收入减少对应销售成本减少。
3、管理费用：本期管理费用较上期减少 459.03 万元，变动比例为-94.23%，主要原因为上期将原控股子公司东莞市通辉模具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后，本期业务规模缩小。
4、营业利润：本期营业利润较上期减少 519.99 万元，变动比例为-109.66%，主要是上期将原控股子公司东莞市通辉模具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后取得投资收益。
5、净利润：本期净利润较上期减少 377.13 万元，变动比例为-108.40%，主要是上期将原控股子公司东莞市通辉模具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后取得投资收益。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23,577.87	3,480,334.44	-96.45%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0.00%
主营业务成本	0.00	3,258,849.12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0.00	0.00	0.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服务费收入	123,577.87	0.00	100.00%	100.00%	0.00%	100.00%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本期营业收入较上期减少 335.68 万元，变动比例为-96.45%，主要原因系上期将原控股子公司东莞市通辉模具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后，不再继续开展模具相关业务。

本期开展的业务系碳排放相关的服务类别，业务目前处于起步阶段。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贵州新路航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3,577.87	100.00%	否
合计		123,577.87	100.00%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无			

合计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64.92	-29,340.97	-18.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26,751.73	-1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60,070.96	-100.00%

现金流量分析

1、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 0.55 万元，变动比例为-18.83%，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减少 526.47 万元，因此导致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有所上升。

2、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2.68 万元，变动比例为-100%，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没有开展投资相关活动。

3、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6 万元，变动比例为-100%，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没有开展筹资相关活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广西中森碳一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碳汇开发	20,000,000.00	6,029,364.10	-196,033.44	123,577.87	-196,011.44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一、公司内部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并不断完善适应公司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且公司各项内部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完整经营周期运行的检验，因此公司管理层需不断提高规范运作的能力和意识。同时，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也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需要在战略管理、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管理和内部控制管理等各方面不断提升完善。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治理不适应发展需要，从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应对措施：通过挂牌中介机构的辅导，公司现已完善制定《公司章程》和各项配套管理制度；同时公司董监高人员也加强了对《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内控制度的学习，提升了规范运作能力和规范意识。挂牌后，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进行规范运作，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二、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25 年 1-12 月公司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为 123,577.87 元，占销售总额的比例为 100.00 %，即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尽管公司与主要客户均建立了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但是如果主要客户需求结构、需求数量发生较大变动，导致重要客户的流失，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应对措施：公司规划在未来 1-3 年内，加大市场拓展的投入力度，在稳固原有稳定优质客户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华南区域的业务拓展，并着力提升对华东市场的市场占有率，逐步降低客户集中度，减少客户集中较高而带来的潜在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关联方无偿财务资助	0.00	240,902.22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向千方度科技（龙岩新罗区）有限公司、中森碳投技术发展（龙岩新罗区）有限公司、广西南宁中森碳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广西中森碳投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四家关联方拆入了合计 240,902.22 元的无偿财务资助借款。上述关联交易中公司是单方面受益，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造成不利影响。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9 年 3 月 13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做出的承诺：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全体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1、本人/本公司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通辉股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通辉股份存在竞	正在履行中

					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2、本人/本公司在持有通辉模具股份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3、本人/本公司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通辉模具的全部经济损失。”	
其他股东	2019 年 3 月 13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做出的承诺：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全体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1、本人/本公司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通辉股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通辉股份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	正在履行中

					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2、本人/本公司在持有通辉模具股份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3、本人/本公司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通辉模具的全部经济损失。”	
董监高	2019 年 3 月 13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做出的承诺：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全体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1、本人/本公司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通辉股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通辉股份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	正在履行中

					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2、本人/本公司在持有通辉模具股份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3、本人/本公司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通辉模具的全部经济损失。”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6,500,000	100%	0	6,50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250,000	50%	0	3,250,000	50%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0	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核心员工					
总股本		6,500,000	-	0	6,5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1 月 27 日，龙岩中森碳投环保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增持中森碳投股份 325,000 股，持股数量由 1,040,300 股变为 1,365,300 股。

2025 年 1 月 27 日，孙华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中森碳投股份 325,000 股，持股数量由 325,000 股变为 0 股。持股比例由 5.00%变为 0%。

2025 年 2 月 18 日，龙岩中森碳投环保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增持中森碳投股份 325,000 股，持股数量由 1,365,300 股变为 1,690,300 股。

2025 年 2 月 18 日，厦门市星亿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中森碳投股份 325,000 股，持股数量由 649,900 股变为 324,900 股。持股比例由 9.9985%变为 4.9985%。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中森碳投技术发展（龙岩新罗区）有限公司	3,250,000		3,250,000	50%	0	3,250,000	0	0
2	龙岩中森碳投环保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0,300		1,690,300	26.0046%	0	1,690,300	0	0
3	龙岩市瓦丝普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9,700		909,700	13.9954%	0	909,700	0	0
4	厦门市星亿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49,900		324,900	4.9985%	0	324,900	0	0
5	孙华	325,000	-325,000	0	0%	0	0	0	0
6	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5,000		325,000	5%	0	325,000	0	0
7	王方洋	100		100	0.0015%	0	100	0	0
合计		6,500,000	-325,000	6,500,000	100%	0%	6,500,0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森碳投技术发展（龙岩新罗区）有限公司（曾用名：福建省中森碳投发展有限公司）、龙岩市瓦丝普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龙岩中森碳投环保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为钟桂英实际控制的企业。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为中森碳投技术发展（龙岩新罗区）有限公司（曾用名：福建省中森碳投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23-07-12，法定代表人为钟桂英，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人民币，企业地址位于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龙岩大道中 298 号 901 室，所属行业为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经营范围包含：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生物质能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科技中介服务；技术推广服务；储能技术服务；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企业管理；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人工造林。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为钟桂英，钟桂英，女，1976 年 5 月 5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20 年 9 月至 2022 年 6 月,担任龙岩乾宁虚拟产业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22 年 7 月至今，担任福建省中森碳投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2023 年 7 月至今，担任中森碳投技术发展（龙岩新罗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钟桂英	董事、董事长	女	1976 年 5 月	2024 年 2 月 20 日	2027 年 2 月 20 日	0	0	0	0%
赖五连	董事	女	1969 年 8 月	2024 年 2 月 20 日	2027 年 2 月 20 日	0	0	0	0%
廖蓉艳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1973 年 5 月	2024 年 2 月 20 日	2027 年 2 月 20 日	0	0	0	0%
陈荣斌	董事、总经理	男	1982 年 9 月	2024 年 2 月 20 日	2027 年 2 月 20 日	0	0	0	0%
张超煌	董事	男	1976 年 12 月	2024 年 2 月 20 日	2027 年 2 月 20 日	0	0	0	0%
谢清东	监事、监事会主席	男	1968 年 6 月	2024 年 2 月 20 日	2027 年 2 月 20 日	0	0	0	0%
刘晓春	监事	女	1979 年 2 月	2024 年 2 月 20 日	2027 年 2 月 20 日	0	0	0	0%
王荣芳	财务负责人	女	1992 年 3 月	2024 年 12 月 5 日	2025 年 6 月 27 日	0	0	0	0%
罗森峰	职工代表	男	1990 年 1 月	2024 年 2 月 20 日	2027 年 2 月 20	0	0	0	0%

	监事				日				
钟有玖	技术总监	男	1974 年 12 月	2024 年 2 月 20 日	2027 年 2 月 20 日	0	0	0	0%
张芳婷	财务负责人	女	1988 年 1 月	2025 年 7 月 9 日	2027 年 7 月 9 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审计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王荣芳	财务负责人	离任	无	请辞
张芳婷	无	新任	财务负责人	新任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财务负责人张芳婷，女，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仰恩大学，中级会计资格证书。2019 年 9 月~2023 年 8 月，任职于福建红珊瑚建设有限公司会计；2023 年 9 月~2025 年 3 月任职于福建旭恒建设有限公司会计；2025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龙岩市中森碳投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生产人员	0	0	0	0
销售人员	0	1	0	1
行政人员	3	1	1	3

技术人员	0	1	0	1
财务人员	0	2	0	2
员工总计	3	5	1	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硕士		
本科		
专科	3	7
专科以下		
员工总计	3	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薪酬计划：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向员工支付薪酬，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

2、培训计划：公司重视员工培训，人力资源部门制定了详细的培训计划，内容包括岗位技能培训、安全培训、法律法规培训等。培训形式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的方式，不断提升员工的素质和能力，提升员工的工作效率，为公司各项目标的完成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3、目前无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内部监督机构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成员均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内部监督机构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内部监督机构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内部监督机构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内部监督机构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进行了监督审查，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经营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具备了必要的独立性。

1、业务独立 公司独立从事业务经营，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不存在依赖关系。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销售体系，产品的开发、销售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公司拥有独立的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和独立的技术开发队伍，业务发展不依赖于和受制于控股股东和任何其他关联企业。

2、人员独立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不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担任除党委或董事、监事之外的职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

3、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及相关配套设施，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关联企业的土地房屋使用权、专利技术、软件著作权等有形或无形资产。

4、机构独立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的办公机构和经营场所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办公的情况，公司相应部门与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企业的内设机构之间没有上下级领导关系。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依法纳税。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融资决策均通过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审议，没有出现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程序、召开及表决方式违反法律、公司章程等情形。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强调事项段 □其他事项段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兴荣华审字[2026]133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通惠家园惠润园 7、8 号楼 1 层 7-10 号 A 区 101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6 年 4 月 30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郭灿堂	冯倩		
	1 年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0 万元			

审计报告

兴荣华审字[2026] 133 号

龙岩市中森碳投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龙岩市中森碳投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森碳投”)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森碳投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森碳投，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截止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中

森碳投股东权益合计为-570,930.72 元，其中累计未分配利润-7,451,318.62 元，股本为 6,500,000.00 元，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中森碳投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中森碳投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中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 其他信息

中森碳投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森碳投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中森碳投管理层负责评估中森碳投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森碳投、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森碳投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

森碳投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森碳投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郭灿堂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冯倩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 1	5,188.51	40,053.4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注释 2	5,666,739.64	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 3	377,128.70	5,052.39
流动资产合计		6,049,056.85	45,105.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释 4	0.00	4,207.0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0.00	4,207.08
资产总计		6,049,056.85	49,312.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5	3,800.00	0.00
应交税费	注释 6	374,670.25	168,044.75
其他应付款	注释 7	6,241,517.32	155,607.5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619,987.57	323,652.3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619,987.57	323,652.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 8	6,500,000.00	6,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 9	680,387.90	680,387.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注释 10	-300,000.00	-295,792.9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注释 11	-7,451,318.62	-7,158,934.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70,930.72	-274,339.4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70,930.72	-274,339.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049,056.85	49,312.90

法定代表人：钟桂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芳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芳婷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41.86	19,975.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注释 1	0.00	0.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注释 2	6,338.12	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712.77	5,052.39
流动资产合计		19,692.75	25,027.8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3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4,207.0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0.00	4,207.08
资产总计		19,692.75	29,234.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0.00	168,044.75
其他应付款		394,590.03	135,507.5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94,590.03	303,552.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94,590.03	303,552.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6,500,000.00	6,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80,387.90	680,387.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00,000.00	-295,792.9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255,285.18	-7,158,912.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4,897.28	-274,317.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692.75	29,234.90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23,577.87	3,480,334.44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 12	123,577.87	3,480,334.4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3,610.20	8,562,021.78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 12	0.00	3,258,849.1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注释 13	1,099.11	369.97
销售费用	注释 14	650.28	90,309.39
管理费用	注释 15	280,921.00	4,871,251.1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注释 16	939.81	341,242.20
其中：利息费用		0.00	338,624.21
利息收入		17.92	289.73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17	0.00	11,665,400.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18	-298,125.00	59,204.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19	0.00	-1,901,178.9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8,157.33	4,741,738.90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 20	173,705.18	25,337.22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 21	2,553.88	1,288,155.2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7,006.03	3,478,920.91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 22	5,378.21	0.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2,384.24	3,478,920.9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2,384.24	3,478,920.9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2,384.24	3,478,920.9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07.08	-41,004.4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07.08	-41,004.44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07.08	-41,004.4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207.08	-41,004.4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6,591.32	3,437,916.4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6,591.32	3,437,916.4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5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54

法定代表人：钟桂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芳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芳婷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收入	注释 4	0.00	0.00
减：营业成本	注释 4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312.50	0.0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67,219.62	594,734.2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4.43	1,276.20
其中：利息费用		0.00	0.00
利息收入		11.57	4.79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1,25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7,596.55	-1,846,010.45
加：营业外收入		173,705.13	20,359.72
减：营业外支出		2,481.38	1,185,771.2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6,372.80	-3,011,421.97
减：所得税费用		0.00	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372.80	-3,011,421.9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372.80	-3,011,421.9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07.08	-41,004.4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07.08	-41,004.4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207.08	-41,004.4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0,579.88	-3,052,426.4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577.87	5,462,947.1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23	2,277,511.20	3,271,908.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1,089.07	8,734,855.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0.00	5,264,676.0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2,252.80	1,256,029.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2,332.88	14,273.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23	2,011,368.31	2,229,217.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5,953.99	8,764,196.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注释 24	-34,864.92	-29,340.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26,751.7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26,751.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26,751.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0.00	60,070.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60,070.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60,070.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864.92	-116,163.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053.43	156,217.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 21	5,188.51	40,053.43

法定代表人：钟桂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芳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芳婷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5,684.22	620,504.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5,684.22	620,504.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3,540.26	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8,357.25	5,660.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20.28	647,233.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3,017.79	652,89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33.57	-32,389.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333.57	-32,389.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975.43	52,364.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41.86	19,975.43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500,000.00				680,387.90		-295,792.92				-7,158,934.38		-274,339.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00,000.00				680,387.90		-295,792.92				-7,158,934.38		-274,339.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07.08				-292,384.24		-296,591.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07.08				-292,384.24		-296,591.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500,000.00				680,387.90		-300,000.00				-7,451,318.62		-570,930.72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500,000.00				4,579,295.10		-254,788.48				-10,637,855.29	633,042.02	819,693.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00,000.00				4,579,295.10		-254,788.48				-10,637,855.29	633,042.02	819,693.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98,907.20		-41,004.44				3,478,920.91	-633,042.02	-1,094,032.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004.44				3,478,920.91		3,437,916.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898,907.20							-633,042.02	-4,531,949.22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898,907.20							-633,042.02	-4,531,949.22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500,000.00				680,387.90		-295,792.92				-7,158,934.38		-274,339.40

法定代表人：钟桂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芳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芳婷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500,000.00				680,387.90		-295,792.92				-7,158,912.38	-274,317.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00,000.00				680,387.90		-295,792.92				-7,158,912.38	-274,317.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07.08				-96,372.80	-100,579.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07.08				-96,372.80	-100,579.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500,000.00				680,387.90		-300,000.00				-7,255,285.18	-374,897.28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500,000.00				680,387.90		-254,788.48				-4,147,490.41	2,778,109.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00,000.00				680,387.90		-254,788.48				-4,147,490.41	2,778,109.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004.44				-3,011,421.97	-3,052,426.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004.44				-3,011,421.97	-3,052,426.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500,000.00				680,387.90		-295,792.92				-7,158,912.38	-274,317.40

龙岩市中森碳投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龙岩市中森碳投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东莞市中森碳投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企业”或“本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5 月 11 日，注册地位于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龙岩大道中 298 号 901 室，法定代表人为钟桂英。企业注册资本 650.00 万元人民币，实缴资本 65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系统挂牌，股份代码 873226，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900555555966F 的营业执照。经过历年的增发新股，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6,500,000.00 股，注册资本为 6,500,000.00 元。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是一家以碳汇开发及新能源产业为主的企业，中森碳投紧跟国家战略方向，践行双碳目标，紧紧围绕“服务生态资源建设，创新绿色经济发展”的核心使命和服务宗旨，致力于林业、草原、农业与海洋碳汇开发及碳资产管理、转化、交易等生态环保项目服务。

经营范围包括：

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森林经营和管护；森林改培；林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树木种植经营；森林固碳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企业管理；合同能源管理；智能农业管理；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批准报出。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的子公司

本公司 2025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 家，详见本附注九“在其它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与上期相比并无变动，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 2025 年末未分配利润-7,451,318.62 元，股本为 6,500,000.00 元，占股本的 114.64%，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净资产为-570,930.72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5 年为-34,864.92 元。

为强化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主营业务变更后，着力实现生产集中和经营规模化，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长期发展潜力，提升公司股份价值和取得股东回报；

2、把握新主营业务的市场趋势和自身优劣势，了解行业动态、技术变革和客户需求变化；

3、建立灵活调整机制，在转型过程中，根据市场反馈和内部评估，及时调整战略和计划；

4、确认并制定未来几年的营业计划，以提高业绩及效益为主要方向，加强人员及结构的合理调整:

5、加大财务和内控监督检查力度，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6、费用结构进一步优化，控制非必要性支出。

三、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

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六）、（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十二）“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

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

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十二）“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八）“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十二）、（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

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

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

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九）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1）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2）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3）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4）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5）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4）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等，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5）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6）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也未计提损失准备。本公司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B、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除单项计提之外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方式实施信用风险评估时，根据金融资产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以预计存续期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确认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

不同组合计量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列示：

组合 1（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2 年（含 2 年）	10.00
2-3 年（含 3 年）	20.00
3-4 年（含 4 年）	40.00
4-5 年（含 5 年）	70.00
5 年以上	100.00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按历史经验数据和前瞻性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押金、保证金组合）	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组合 3（其他应收暂付款项）	除以上外的其他应收暂付款项

不同组合计量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押金、保证金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3（其他应收暂付款项）	预期信用损失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列示：

组合 1（押金、保证金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依据预计收回时间及资金时间价值确定；

组合 2（关联方组合）：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关联

方组合无明显减值迹象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组合 3（其他应收暂付款项）比照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确定。

（十）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在途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产成品、自制半成品、在产品等种类。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库存商品及原材料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盈、盘亏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

（十一）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三、（九）金融资产减值。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八）“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

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

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 2008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六）、（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三）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①该固定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固定资产通常按照实际成本作为初始计量。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效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5.00	5.00	19.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十八）“长期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四）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十八）“长期资产减值”。

（十五）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有形资产，不予摊销。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无形资产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

（1）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2）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3）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4）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4、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的定义和计价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期间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2、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

（十八）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九）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情形外，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1）服务成本。

（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3）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等事项时，如果该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二十二）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

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销售商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签收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本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根据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确定，通常为 7 天，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二十三）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

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六）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

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财务报表期间，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财务报表期间，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八）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三、（二十二）、“收入”所述，本公司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公司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3）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

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9）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0）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

影响。

四、 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6%、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0%计缴。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2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及子公司属小型微利企业，适用上述企业所得税和各项附加税税收优惠。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提示：本附注期末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5 年 1 月 1 日，上年年末余额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5 年度，上期指 2024 年度，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5,188.51	40,053.43
合 计	**5,188.51**	**40,053.43**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666,739.64	-
合 计	**5,666,739.64**	**-**

（一）其他应收款款项

1．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964,864.64	-
小 计	**5,964,864.64**	**-**
减：坏账准备	298,125.00	-
合 计	**5,666,739.64**	**-**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扣代缴款项	864.64	-
其他往来款	5,962,500.00	-
关联方款项	1,500.00	-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小　计	**5,964,864.64**	**-**
减：坏账准备	298,125.00	-
合　计	**5,666,739.64**	**-**

3．按金融资产减值三阶段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5,964,864.64	298,125.00	5,666,739.64	-	-	-
第二阶段	-	-	-	-	-	-
第三阶段	-	-	-	-	-	-
合计	**5,964,864.64**	**298,125.00**	**5,666,739.64**	**-**	**-**	**-**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贵州新路航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	5,962,500.00	1 年以内	99.96	298,125.00
福建省中森碳投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款项	1,500.00	1 年以内	0.03	
代垫医社保	代扣代缴款项	864.64	1 年以内	0.01	
合计		**5,964,864.64**		**100.00**	**298,125.00**

注释3．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认证/抵扣进项税额	377,128.70	5,052.39
合　计	**377,128.70**	5,052.39

注释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成本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	本期终止确认	期末仍持有	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广东德益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	-	-	战略投资
合　计	**300,000.00**	**-300,000.00**	**-**	**-**	**-**	

注：广东德益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73602，以下简称“德益激光”）系全

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本公司期末持有其 4% 股权，该股权投资期末公允价值原按 2025 年 12 月 31 日德益激光经审计净资产乘以本公司持股比例确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德益激光经审计净资产为 -1,802,769.92 元。本公司作为少数股东，仅以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无需承担超出出资范围的额外义务。基于谨慎性原则，本公司于期末将该项股权投资公允价值减记至零。

注释5.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	222,666.93	218,866.93	3,800.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3,385.87	23,385.87	-
合 计	**-**	**246,052.80**	**242,252.80**	**3,800.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210,127.26	206,327.26	3,800.00
职工福利费	-	-	-	-
社会保险费	-	12,539.67	12,539.67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	10,284.56	10,284.56	-
补充医疗保险	-	-	-	-
工伤保险费	-	1,355.24	1,355.24	-
生育保险费	-	899.87	899.87	-
住房公积金	-	-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短期累积带薪缺勤	-	-	-	-
短期利润（奖金）分享计划	-	-	-	-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	-	-
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 计	**-**	**222,666.93**	**218,866.93**	**3,800.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	22,657.44	22,657.44	-
失业保险费	-	728.43	728.43	-
合 计	**-**	**23,385.87**	**23,385.87**	**-**

注释6.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贷方余额	期初贷方余额
增值税	369,292.04	168,044.75
企业所得税	5,378.21	-
合 计	**374,670.25**	**168,044.75**

注释7.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贷方余额	期初贷方余额
其他应付款项	6,241,517.32	155,607.55
合 计	**6,241,517.32**	**155,607.55**

（1）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	381,502.22	140,600.00
其他往来款	5,845,007.55	13,207.55
服务费	15,007.55	1,800.00
合 计	**6,241,517.32**	**155,607.55**

注释8. 股本（单位：万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50.00**	-	-	-	-	-	**650.00**

注释9.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80,387.90	-	-	-	680,387.90
合 计	**680,387.90**	**-**	**-**	**-**	**680,387.90**

注释10.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	-295,792.92	-	-	-	-	-	-300,000.0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07.08			4,207.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95,792.92	-4,207.08	-	-	-4,207.08	-	-300,000.00
其他综收益合计	**-295,792.92**	**-4,207.08**	**-**	**-**	**-4,207.08**	**-**	**-300,000.00**

注释11.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158,934.38	-10,637,855.2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158,934.38	-10,637,855.2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2,384.24	3,478,920.9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其他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7,451,318.62**	**-7,158,934.38**

注释1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3,577.87	-	3,480,334.44	3,258,849.12
其他业务	-	-	-	-
合 计	**123,577.87**	**-**	**3,480,334.44**	**3,258,849.12**

（1）本期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收入来源分类	合　计
服务费收入	123,577.87
合　计	**123,577.87**

（2）本期营业收入前五大客户

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占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的比例(%)
贵州新路航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3,577.87	100.00
合　计	**123,577.87**	**100.00**

注释13.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教育费附加	458.86	110.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6.65	184.9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1.10	74.00
印花税	312.50	-
合　计	**1,099.11**	**369.97**

注释14.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	90,309.39
其他	650.28	-
合　计	**650.28**	**90,309.39**

注释15.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3,364.18	222,404.56
业务招待费	2,698.00	-
折旧费	-	5,049.24
办公费	31,081.00	679.91
差旅费	3,351.91	561.02
租金水电费	-	104,469.29
咨询费	-	495,049.50
服务费	-	96,037.73
存货盘亏	-	3,863,028.55
使用权资产摊销	-	60,973.32
残疾人保障金	-	12,335.32
其他	425.91	10,662.66
合　计	**280,921.00**	**4,871,251.10**

注释16.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	338,624.21
减：利息收入	17.92	289.73
手续费	957.73	2,907.72
合　计	**939.81**	**341,242.20**

注释17.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11,665,400.67
合　计	**-**	**11,665,400.67**

注释18.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98,125.00	59,204.52
合　计	**-298,125.00**	**59,204.52**

注释19.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1,901,178.95
合　计	**-**	**-1,901,178.95**

注释20.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确实无需偿付的应付款项	173,705.13	20,359.72
其他	0.05	4,977.50
合　计	**173,705.18**	**25,337.22**

注释21.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罚款及滞纳金	93.93	-
逾期罚息	-	102,383.97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	61,531.86
确认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	1,122,656.60
其他	2,459.95	1,582.78
合　计	**2,553.88**	**1,288,155.21**

注释22.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378.21	-

递延所得税费用	-	-
合　计	**5,378.21**	**-**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287,006.0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1,751.5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39.51
年度内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6,090.21
研发加计	-
所得税费用	5,378.21

注释23.　现金流量表附注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7.92	289.73
营业外收入收现部分	-	4,977.50
代收产品销售款项	2,058,210.88	-
其他往来款	219,282.40	3,266,641.34
合　计	**2,277,511.20**	**3,271,908.57**

2．支付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类付现支出	15,272.18	719,795.43
银行手续费	962.23	2,907.72
营业外支出	72.45	1,582.78
代付产品采购款项	1,971,138.74	-
其他往来款	23,922.71	1,504,931.75
合　计	**2,011,368.31**	**2,229,217.68**

注释2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92,384.24	3,478,920.91
加：信用减值损失	298,125.00	-59,204.52
资产减值准备	-	1,901,178.9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	255,807.49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使用权资产折旧	-	170,158.08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一”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61,531.8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	338,624.21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
其他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	6,123,309.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6,336,940.95	3,794,602.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6,296,335.27	-16,094,269.98
其他（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少及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64.92	-29,340.9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188.51	40,053.4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0,053.43	156,217.0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864.92	-116,163.6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188.51**	**40,053.43**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188.51	40,053.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88.51**	**40,053.4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与的一致行动人

赖五连、钟桂英、廖蓉艳分别持有中森碳投技术发展（龙岩新罗区）有限公司 21.00%、14.00%、10.00%的股份，共持有 45.00%的股份；三人通过中森碳投技术发展（龙岩新罗区）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50.00%的股权，其中钟桂英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赖五连与廖蓉艳为一致行动人。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钟桂英	董事长
张芳婷	财务总监
赖五连	董事
廖蓉艳	董事、董事会秘书
陈荣斌	董事、总经理
张超煌	董事
谢清东	监事会主席
刘晓春	监事
罗森峰	职工代表监事
钟有玖	技术总监
中森碳投技术发展（龙岩新罗区）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0%股份的股东
龙岩市瓦丝普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13.9954%股份的股东
龙岩中森碳投环保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26.0046%股份的股东
厦门市星亿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4.9985%股份的股东
广东通发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股份的股东
千方度科技（龙岩新罗区）有限公司	董事赖五连持股 21%、实控人钟桂英持股 14%的公司
福建省中森碳投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实控人钟桂英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公司
福建中森碳投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实控人钟桂英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公司
广西中森碳投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中森碳投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持股的公司
广西南宁中森碳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中森碳投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持股的公司

(三) 关联方交易

1.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福建省中森碳投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房屋	-	-	无

注：2025 年度，福建省中森碳投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无偿提供办公场所。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福建省中森碳投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	-	-	-
其他应付款	千方度科技（龙岩新罗区）有限公司	354,802.22		140,000.00	-
其他应付款	福建省中森碳投发展有限公司	5,100.00		600.00	-
其他应付款	广西南宁中森碳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600.00		-	-
其他应付款	广西中森碳投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4,000.00		-	-

七、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八、 合并范围内的变更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西中森碳一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龙岩市中森碳一科技有限公司）	南宁市	南宁市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和技术咨询等	100.00		成立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无

十二、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338.12	-
合　计	**6,338.12**	**-**

（1）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338.12	-
小　计	**6,338.12**	**-**
减：坏账准备	-	-
合　计	**6,338.12**	**-**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扣代缴款项	864.64	-
对关联公司的应收款项	5,473.48	-
小　计	**6,338.12**	**-**
减：坏账准备	-	-
合　计	**6,338.12**	**-**

十三、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项目	金额	说明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1,151.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合　计	171,151.30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9.53	-0.04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2.08	-0.07	-0.07

龙岩市中森碳投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1,151.3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71,151.30
减：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71,151.30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